

正本

中國地理學會 函

聯絡地址：臺北市羅斯福路四段一號
臺灣大學地理環境資源學系
轉中國地理學會

聯絡人：廖敬而先生
聯絡電話：(02)3366-5827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28 日

發文字號：104 中地字第 17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1. 第 14 屆高中地理奧林匹亞競賽實施計畫

主旨：擬請協助轉知全國各高中職校中華民國 104 年第 14 屆高中地理奧林匹亞
競賽活動訊息。

說明：

- 一、依 104 年 2 月 11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40010049 號函辦理。
- 二、第 14 屆高中地理奧林匹亞將於本年 6 月 1 日至 22 日報名，敬請 協助
函轉國立高中職學校和各縣市教育局處，並請各局處轉知轄下公私立高
中職學校本活動競賽辦法（附件）。
- 三、本競賽海報已於四月中旬郵寄至各高中職校。
- 四、活動聯絡人：楊家雯小姐

競賽官網和報名：<http://PromotingGeog.geo.ntnu.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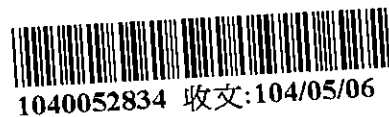
電話：(02) 7734-1660 email：geo_olympiad@deps.ntnu.edu.tw。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中職組中課科)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

理 事 長

賴進貴



1040052834 收文:104/05/06

中華民國 104 年高中地理奧林匹亞競賽實施計畫

壹、競賽宗旨

1. 激發高中職學生對地理科之學習興趣和潛能
2. 提供高中職學生對地理科互相觀摩學習之機會
3. 選拔在地理科有成就之高中職學生予以鼓勵並代表參加國際賽事

貳、競賽組織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教署、科技部

主辦單位：中國地理學會

承辦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地理學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

協辦單位：國內各地理相關系所和機構、國家地理雜誌《中文版》

贊助單位：臺灣國際航電(Garmin Taiwan)、應雲崗先生紀念基金會、野柳地質公園

參、參賽對象：經政府核准立案之高中職校及海外僑校、臺商學校的在學學生。

肆、競賽類別：團體組（地理小論文）、個人組

伍、辦理方式

一、團體組（地理小論文）

(一)參賽名額：各校至多可推薦 2 隊，每隊由 2-3 名選手和 1-2 名指導老師組成。

(二)競賽階段：以參賽隊伍繳交之小論文作品為主要評鑑依據。

1. 初賽：各校自行擬定選拔辦法，得推派至多兩隊參加複賽。
2. 複賽：審查各隊書面報告；晉級名額之原則為前 50%或 40 支隊伍晉級論文組準決賽，前 75%或 60 支隊伍晉級海報組決賽。
3. 決賽：分論文組與海報組。
論文組：依據書面報告與口頭報告、即席問答評分，前 6~8 支最優作品晉級總決賽；總決賽依據口頭發表評分。
海報組：根據研究成果之海報評定之。

(三)競賽項目：包括論文獎、海報獎、人氣獎等。

1. 「論文獎」：由大會邀請之評審團評定之。
2. 「海報獎」：本獎項由各參賽隊伍的領隊老師評分，惟不得評定所屬學校的作品。
3. 「人氣獎」：本獎項由參賽同學投票選拔之，惟不得投票給所屬學校的作品。

(四)作品和發表規格

1. 書面報告格式

- (1) 報告內容宜包括：研究動機、研究目的、研究過程或方法、研究設備器材、研究結果、討論、結論，參考資料或附錄等。（章節名稱毋須和本點所列項目一樣）
- (2) 一律採 A4 尺寸白色紙張，文字一律自左而右橫寫，除標題外均採 12 號字。
- (3) 書面報告一式二份。封面頁只列出「作品名稱」，不編頁碼；第 1 頁為摘要；第 2 頁起為目次；目次之後即為內容。
- (4) 書面報告本文（含圖表）以不超過一萬字為原則，若須詳加說明的部分，請以附錄方式處理。
- (5) 地理小論文中不得出現選手就讀學校的名稱。若研究之課題以自己學校為主體，標題中的校名處，須以“○○”替代；而行文中需出現校名處，也請以“本校”、“○○”方式替代。

2. 決賽海報展示與規格

- (1) 在決賽日，海報請於小論文口頭發表預定時間前布置完成，大會在海報展場僅提供海報展板，每件作品一片展板。展板立面尺寸原則為 250 公分(寬)×100 公分(高)，確切規格將與決賽入圍名單同時公告（以該年度與廠商簽訂之合約規格為準）。海報尺寸由各參賽隊伍自行決定，惟不可超越展板立面之範圍。
- (2) 除海報外，為美化展板立面所需之物品亦可展示，惟任何附加物品之展示，不可超越展板立面之範圍，並不得使用其他儀器設備，也不得要求使用額外的展板或桌椅等。
- (3) 海報上列明作品題目，但不可書寫學校名稱、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姓名。
- (4) 若不符合上述各項規定，經評審委員會評定後，將可能損及「海報獎」和「人氣獎」得獎機會。

3. 準決賽/總決賽口頭發表

- (1) 論文組各隊請事先準備電腦檔案以利發表，並應於規定時間以前，送達至承辦單位指定的網路位址。
- (2) 論文組準決賽每隊口頭發表時間為 5 分鐘，評審問答 7 分鐘；總決賽每隊口頭發表時間為 8 分鐘，不進行問答。
- (3) 口頭發表時，一律使用主辦單位提供的電腦、單槍投影機、雷射筆，不得自行攜帶或要求使用其他儀器設備。
- (4) 口頭發表過程中請列明參展題目，但不可呈現或口頭提及學校名稱、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姓名。
- (5) 團體賽論文組準決賽口頭報告，除該組地理小論文紙本作品乙份外，不得攜帶其他物品。（準決賽口試時，承辦單位會將各隊寄來的 2 份紙本作品，提供給各組評審委員參考。）
- (6) 若不符合上述各項規定，經評審委員會評定後，將可能損及「論文獎」得獎機會。

(五)評審標準

1. 主題的選擇：研究課題具有地理意義和原創性；
2. 資料的蒐集：所採用的資料對於解決該研究主題具有高的效度，並能清楚說明資料來源和蒐集方法；
3. 分析與解釋：能詳盡分析資料並據以提出解釋，討論也能符合邏輯；
4. 報告的呈現：能符合學術性報告的體例，並恰當的運用圖表展現資料；
5. 海報的展示：能清楚表達研究主題與研究結果，符合清晰、生動、美觀的要求。

二、個人組

(一)參賽名額

每校可依班級數，推薦在學學生參賽，每位選手的指導老師 1-2 位。

1. 凡學校高中部的總班級數在 42 班以下者，可推薦 2 人；43-57 班者，可推薦 3 人；58 班以上者，可推薦 4 人。
2. 設有人文社會、語文、數理資優班之學校，可在第 1 項外，增加推薦資優班學生共 4 人。

3. 國中小學時曾經入圍「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總決賽」者，即曾獲得「國家地理知識大競賽」<國中組><國小組>前三等獎者，可請學校推薦報名參賽，且名額不計入上述 1、2 項內。

(二)競賽階段與測驗項目

1. 初賽：各校自行擬定選拔辦法，再依本競賽名額規定，推派學生參加。
2. 複賽：測驗項目為 Written Response Test (WRT)和 Multi-media Test (MMT)；表現最優之 30-35 人晉級決賽。
3. 決賽：測驗項目為 Fieldwork Test (FWT)。

(三)測驗規範

1. Multimedia Test 為四選一的選擇題型，佔總分 20%；Written Response Test 包含 4-6 個題組，均為非選擇題（可能為簡答、限制反應題、申論題以及作圖、製表、計算等題型），佔總分 40%；Fieldwork Test 分為二階段，先至戶外實察，再返回室內作答試卷，問題以實察內容為主，包含地理概念、技術和分析、評論等，佔總分 40%。
2. 配合國際地理奧林匹亞規則，命題和作答均以英文進行。
 - (1) 測驗時，參賽者可以自行攜帶紙本的英漢或英英字（辭）典一本，惟其中不可含有地圖或世界各國統計資料，也不可以攜帶電子辭典或其他電子產品查詢資料。若自備的字（辭）典不符合規定，監考人員將暫代保管，也不提供其他字（辭）典。
（提醒：各版高中課本之後，都有專有名詞的中英對照表，請自行閱讀。）
 - (2) 試題中較為艱深的用語或專有名詞，將提供中文翻譯。
 - (3) 歷屆國內外試題範例，請參閱本競賽官網。

陸、重要日期（參見文末圖 1）

報名：民國 104 年 6 月 22 日線上報名截止。

初賽：各校於 3-6 月間，自行辦理。

複賽：【團體組】繳交小論文作品於本年 8 月 21 日(五)截止，以郵戳為憑。

【個人組】民國 104 年 8 月 22 日(六)，分區舉行，時間、地點另行公告。

晉級決賽名單公告：民國 104 年 9 月 18 日（星期五）；請見主辦單位網頁。

決賽：民國 104 年 10 月 3-4 日（星期六、日）舉行（地點：高雄師範大學和平校區；地址：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頒獎典禮：所有獎項於 10 月 4 日下午頒獎典禮時，統一頒發。（為方便遠道同學安排行程，個人組得獎名單將於 10 月 3 日 21:00 於競賽官網公告）

柒、報名須知

（一）完成網路報名：線上報名期間為民國 104 年 6 月 1 日至 22 日，主辦單位將於競賽網頁公告報名成功之隊伍或選手名單。

（二）寄送報名表：團體組/個人組報名表正本一份（網路報名完成後，直接列印，再請學校用印），務請於民國 104 年 8 月 21 日（星期五）前掛號寄送，若學校同時參加團體組和個人組，相關表格正本可連同地理小論文作品一併寄送至本屆承辦單位（請見下一點說明）。

（三）團體組寄送作品：各隊伍務請於民國 104 年 8 月 21 日（星期五）前掛號寄送至承辦單位「高雄師範大學地理學系/高中地理奧林匹亞競賽籌備處 收」，地址為 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1. 地理小論文作品一式兩份（格式請參見第五條）。
 2. 作品全文光碟（含*.doc 和*.pdf 格式）一份（將用於複賽，請妥善包裝），光碟上請寫明論文題目及參賽隊伍名稱。
 3. 參賽表（正本）一份（網路報名完成後，直接列印，再請學校用印）。
 4. 作品授權同意書（正本）一份（網路報名完成後，直接列印，再填寫資料），且在公告進入決賽後，不得再提出任何題目修改及人員更動的要求。
- 提醒：團體組參賽隊伍上網報名後，若競賽作品主題仍有微調，務請於地理小論文首頁（參賽表）上載明；海報展示的主題則必須與所繳交之地理小論文的主題相同，不得再修改。

（四）團體組繳交報名費用每隊新台幣 3000 元整，個人組繳交報名費用每人新臺幣 300 元，請於 104 年 6 月 20 日前郵政劃撥費用至「戶名：中國地理學會，帳號：01110881」。務請在劃撥單上註明團體組/個人組、隊伍/姓名等，俾便查核。若參賽學生有清寒家庭身份者，請與主辦單位聯繫，將專案辦理。

捌、競賽獎勵與獲獎比例

一、獎項：分為團體組和個人組頒發；在本屆競賽表現優異之學生、指導老師或學校，可獲得教育部或主辦單位頒發之獎狀。

二、名額：原則上依下列比例決定得獎名額，惟決賽評審團得視情況調整各獎項得獎數，首獎可能從缺。

(一)團體組（地理小論文）：頒發「論文獎」、「海報獎」、「人氣獎」。

1. 論文獎：晉級準決賽之作品中，經評定符合審查標準者，可能獲得一等獎、二等獎、三等獎（或金、銀、銅牌）或佳作獎；各獎項比例以 1:3:6:10 為原則。
2. 海報獎：參加作品中，經評定符合審查標準者，可能獲得「海報特優獎」、「海報優等獎」或「海報佳作獎」，各獎項比例以 1:3:6 為原則；其他隊伍可獲得「海報參加獎」。
3. 人氣獎：得票數最高之前 5 名海報獲得「最佳人氣獎」。

(二)個人組

1. 入圍決賽者以 30-35 人為原則。
2. 決賽中表現優異之前 50%選手，可獲一等獎、二等獎、三等獎（或金、銀、銅牌）；給獎比例以 2:4:9 為原則。

三、獎勵

(一)參賽學生：

1. 入圍並參加複賽之隊伍或個人，每人可獲得主辦單位頒發之參賽證書乙張；
2. 入圍決賽者，可獲得獎狀、獎勵金或獎品，並由大會函請其就讀學校，依學校敘獎辦法予以獎勵。其中：
【團體組】論文作品和【個人組】得獎者可獲得教育部頒發之獎狀；
「海報獎」、「人氣獎」得獎者可獲得大會頒發之獎狀。
3. 在本競賽地理小論文賽【團體組】獲得一等獎、二等獎隊伍成員，以及在【個人組】獲得一等獎、二等獎、三等獎的選手，均獲得參與國際比賽代表隊遴選的資格。（主辦單位每年 11 月另行公告選訓辦法）
4. 其他：經本屆評審委員會會議議決之獎勵項目。

(二)指導老師：參賽作品入圍複賽者，指導老師可獲得主辦單位頒發之參賽證書乙張；參賽作品或個人獲得一等獎、二等獎、三等獎者，其指導老師可獲得教育部頒發之獎狀或大會頒發獎狀並函請其主管機關，予以敘獎。報名時，個人賽每位選手的指導老師 1-2 位，係指實際給予選手指導的老師，而非僅負責報名的老師。

說明：根據「教育部獎勵高級中等學校人文社會與藝術要點」，本屆競賽已獲得教育部/國教署同意，表現優異師生，將可獲頒教育部製發的獎狀。

玖、評審：由主辦單位聘請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組成。

(一)【團體組】複賽評審委員會與「論文獎」決賽評審委員會，各由 15-25 位委員組成。

(二)【個人組】命題委員會由 11-21 位委員組成。

拾、其他

1. 有關本競賽之重要事項和全國決賽日活動行程最終版，將公布於競賽官網 <http://PromotingGeog.geo.ntnu.edu.tw/>，緊急事項則將另以電子郵件通知指導老師和參賽同學，報名表上務請留經常使用的電子郵件，以利聯繫。
2. 團體組參賽者上網報名後，若競賽作品主題仍有微調，務請於地理小論文首頁（參賽表）上載明；海報展示的主題則必須與所繳交之地理小論文的主題相同，不得再修改；且在公告進入決賽後，不得再提出任何題目修改及人員更動的要求。
3. 團體組小論文作品應由學生親自製作，集體創作中未參與工作者不得列為作者；指導老師以指導其所服務之學校的學生為限，不得代為製作，未實際指導之教師亦不得列報。如違前述規定，經查證屬實者，除不予獎勵外，並將報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議處。
4. 同一小論文作品已經在其他全國性比賽獲獎者，不得參加本競賽，若同一研究主題有顯著之增修者則不在此限（作者宜於報告中清楚說明），惟是否有顯著增修，由本競賽評審委員會決定。
書面報告如係仿製或抄襲他人研究成果，且經評審委員會查核屬實者，即撤銷其參展資格；已得獎者則將撤銷其參展資格、所得獎勵，追回已發之獎金、獎狀、獎品外，並報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對作者及指導老師議處。
5. 全國決賽日相關注意事項：
 - (1) 主辦單位提供茶水和午餐；務請攜帶環保杯和筷子；往返交通、住宿等請自行負責。
 - (2) 報到時，參賽學生需提供國民身份證（或學生證、健保卡），以茲證明參賽者身份。
 - (3) 個人組決賽參賽者，還需

- 自備文具：藍色或黑色原子筆、2B 鉛筆、一般鉛筆、橡皮擦、直尺、彩色鉛筆（六色即可）、野外考察用之硬墊板。
- 穿著適合野外實察的服裝，自備飲水和個人專用藥物，及遮陽、防風、防雨等用具。

6. 如有其他問題或建議，請以電子郵件連絡承辦單位，謝謝合作。

電子郵件：geo_olympiad@deps.ntnu.edu.tw

電話：02-77341660

傳真：02-77343908

7. 實施計畫如有更動，以大會公布為準。